

证券代码：600853

证券简称：龙建股份

编号：2025-003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三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三公司）、子公司黑龙江省龙建路桥第四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公司）、子公司黑龙江省鼎昌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鼎昌公司）、子公司黑龙江省北龙交通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龙公司）、子公司黑龙江省公路桥梁勘测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公司）收到黑龙江省科学技术厅、黑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黑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其中四公司、设计公司、北龙公司3家公司再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三公司、鼎昌公司为首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具体情况如下：

一、证书相关情况

公司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时间	有效期
四公司	GR202423000870	2024年10月28日	三年
设计公司	GR202423000672	2024年10月28日	三年
北龙公司	GR202423000415	2024年10月28日	三年
三公司	GR202423000928	2024年10月28日	三年
鼎昌公司	GR202423000787	2024年10月28日	三年

二、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以及国家对高新技术企业的相关税收规定，子公司自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后，自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注明的发证时间所在年度起连续三年（2024 年至 2026 年）申报享受税收优惠，即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缴纳。公司子公司将根据国家有关政策文件规定及时到主管税务机关落实税收优惠政策。

特此公告。

龙建路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 月 10 日

● 报备文件

四公司、设计公司、北龙公司、三公司及鼎昌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